

准考證號碼：

姓名：

臺閩地區 103 年度身心障礙國民自學進修高級職業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考試試卷

科目：素描實作

注意事項：1. 請於虛線上方填寫准考證號碼與姓名。2. 試卷上不得書寫與答案無關之文字符號圖畫，違反者以零分計。
3. 答案請寫在試卷各題答案格內，寫錯不計分，選擇題答錯不倒扣。

得分	初評	
	複評	

一、素描實作(創意 20 分、繪畫技巧 30 分、編排 10 分，共計 60 分)

本題重點：1. 繪圖基礎能力、圖形簡化及特徵強調之設計。

2. 平面構成、描繪技巧的整體表現。

表現主題：參考圖例所示之「佛頭像」圖形(圖 A、圖 B 可擇一表現)，以簡化後的造型進行構圖，使其具有律動和對比的感覺。

製作規格：於所附空白紙上，繪製一個高 20 cm×寬 15 cm 的作圖區，並在此作圖區繪製。

製作要求：作圖表現，繪製媒材自由使用（鉛筆、彩色鉛筆、水性簽字筆等均可）。

圖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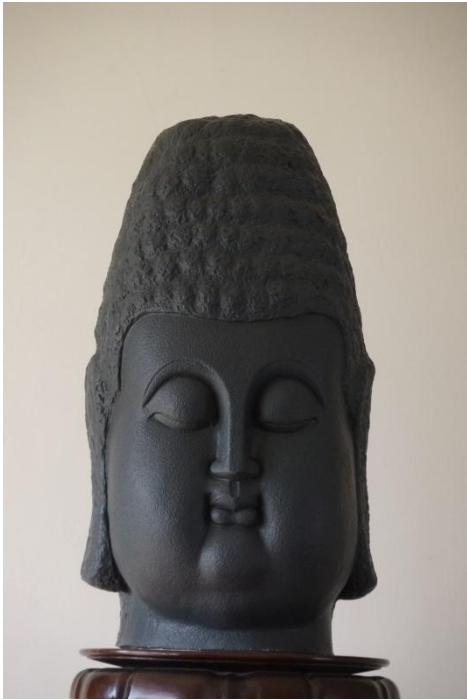


圖 B



二、創意插畫(創意 20 分、繪畫技巧 10 分、編排 10 分，共計 40 分)

本題重點：文字造形基礎能力，圖形簡化及特徵強調之設計。

表現主題：請繪製以 12 生肖：「羊」為主題之標誌設計。

「文字」與「圖形」組合，設計需有字體變化與動物造形之圖像結合。

製圖規格：請於所附白紙上，繪製一個 12cm 乘 12cm 的作為主題圖區，並在此作圖繪製。

製作要求：以彩色呈現，繪製媒材技法不拘(鉛筆、彩色鉛筆、麥克筆等均可)，以現場能乾燥、固著者為限。